**沂源县实验中学艺术教育工作自评结果**

我校重视学生素质的全面发展，尤其是艺术课程教育，现将2021-2022年艺术教育工作的情况作如下自评：

1. 艺术课程

我校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的课程开设艺术类的课程，初一至初四每周音乐课、美术课各开设一节。规定课程严格执行，第二课堂作为补充。

1. 艺术活动

结合重大节日庆典活动，清明节、端午节、劳动节、国庆节、重阳节等对学生进行爱国主义和集体主义教育。

学校根据自身条件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县“百灵艺术节”活动，获多个县一等奖，校内举办“红枫艺术节”活动，学生参与度高，效果良好。

1. 艺术教师

我校目前现有学生总数 1884人，教师 194 人，共有42个教学班，全部开设了艺术课程，专职艺术教师9人（其中：音乐4人，美术5人），音乐教室1处，美术教室3

处。

1. 条件保障

学校具有符合教学需要的音乐专用教室1个，美术专用教室3个，各馆室数量、面积、设计均达到规范化标准要求。并且建立了艺术教育专用教室管理检查评比制度。学校重视并逐年加大艺术教育经费的投入，进行了各项艺术设施设备的更新、改善、购置和增加，更新美术、音乐器材，为开展好艺术教育活动提供了有力的保障。

1. 特色发展及学生艺术素质测评

学校积极组织学生开展丰富多彩的课余文艺、体育活动，培养了学生兴趣，突出了学生个性，发展了学生特长。实践证明，生动、活泼、富有人文气息的校园艺术文化氛围使师生心情愉快，激励学生不断进取，主动、健康的成长。

学校对各项艺术教育工作，定时检查评比，并进行总结交流，对自评情况进行公示。学校每年根据艺术学科的教学计划、教学内容进行大规模的综合素质测评。并对测评结果进行分析、反思、改进。